

衛生福利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6日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51200977號



訂定「衛生福利部食品安全保護基金補助訴訟案件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「衛生福利部食品安全保護基金補助訴訟案件作業要點」



部長蔣丙煌

裝

訂

線